

证券代码：600239

证券简称：ST云城

公告编号：临2022-099号

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下属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1、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收到起诉状，一审未开庭。
- 2、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被告杭州萧山银城置业有限公司（下称“萧山银城”）为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子公司。
- 3、涉案的金额：暂计 96,828,881.76 元。
- 4、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案件目前仅收到起诉状及召开庭前会议的传票等材料，还未开庭审理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，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终审判决为准。终审判决后，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会计处理。

萧山银城于 2022 年 9 月 8 日收到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（下称“萧山区法院”）送达的《民事起诉状》及传票等材料，现将有关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案件当事人

原告：浙江宝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浙江宝业”）

被告：萧山银城

（二）案件基本情况

2020 年 9 月 22 日，浙江宝业与萧山银城签订《银泰农旅小镇一城南商业中心（二期）总承包工程合同》，约定浙江宝业承包施工萧山银城开发的“银泰农

旅小镇一城南商业中心（二期）总承包工程。”

浙江宝业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，向萧山区法院提出诉前财产保全申请，请求对萧山银城的财产在 96,820,000 元的限额内采取保全措施。具体事宜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临 2022-089 号《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下属公司资产被查封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《民事起诉状》具体内容

浙江宝业现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，向萧山区法院提起诉讼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- 1、请求确认原、被告签订的《银泰农旅小镇一城南商业中心（二期）总承包工程合同》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解除；
- 2、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64,894,877 元；
- 3、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利息、停窝工损失、可得利益损失；
- 4、“银泰农旅小镇一城南商业中心（二期）总承包工程”拍卖或变卖折价的价款被告享有建设工程优先受偿权；
- 5、判令本案诉讼费用、财保费用、鉴定费等均由被告承担。

以上诉讼标的额暂计人民币 96,828,881.76 元。

二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

案件目前仅收到起诉状及召开庭前会议的传票等材料，还未开庭审理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，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终审判决为准。终审判决后，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会计处理。

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包括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，有关公司的信息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9月15日